

同仁市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

ཐུག་ཅིག་གྲོང་ཁྱེར་རང་བྱུང་ལྗོངས་དང་ནགས་ལས་ལྗོངས་ཁྲུང་རྒྱལ་

同仁市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市政府办：

根据通知要求，现将市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上报如下：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要求进行编制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同仁市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同仁市隆务镇康乐北路 39 号，电话：0973-8725638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、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，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海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省、州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规定工作部署，加强政府政策解读，主动回应社会关切，完善公开体制机制，较好完成了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2024 年我局严格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文件精神 and 上级工作要求，从强化组织、加大公开、健全制度等方面入手，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加大不动产登记、国土空间规划、土地收储、森林草原防灭火、林草地征占用、国土绿化等领域主动公开力度以坚持保护自然资源、节约集约利用自然资源、尽心尽力维护群众权益为主线，主动公开部门工作动态。全年通过政府网站及土地监管系统共主动公开信息 14 条，主要包括禁牧和草畜平衡、荒漠化综合防治和推进“三北”等重点生态工程建设、草原生态保护补助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、矿业权相关公告、土地征收、土地确权公告等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严格按照《办法》规定，规范依申请公开渠道办理流程，收到依申请公开的信息，严格按照法定时限办理及时做到即收即办、期限内答复申请人。2024 年度我局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0 条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为保证信息公开的完整性、准确性和时效性，安排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，持续推进完善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信息公开制度机制，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，做到“谁起草谁公开，谁保存谁公开，谁负责谁解读、谁审核谁承担”，并实行逐级政务公开审查制度，确保信息内容的准确性。坚持做好保密工作，在每一份政务信息拟公开之前，认真填写政务公开审批单，

经科室负责人、分管领导审核签字并报送主要领导签字后公开公示。

（四）监督保障

我局依托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,对属于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和应公开的事项,按照规定的制度和程序,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及时公开。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作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		
行政强制	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	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
政府集中采购	64	1729.96 万元
--------	----	------------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 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 计
			商 业 企 业	科 研 机 构	社 会 公 益 组 织	法 律 服 务 机 构	其 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		
-------------	--	--	--	--	--	--	--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 年，我局严格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在政务公开方面做了一些工作，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与信息公开工作要求还存在一定的不足和差距。一是政策解读不够深不够细，公开的信息质量不够高；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丰富度、政策图解质量均有待进一步提高；三是政务信息公开的全面性有待进一步加强。

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进一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一是进一步加强培训，定期组织学习贯彻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有关规章制度，增强干部职工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和自觉性。二是对照规定和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要求，分门别类，理清理顺，按时高质量做好信息公开工作。三是聚焦公众关注的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重点领域，不断丰富政策解读形式，切实发挥好信息公开平台的桥梁作用，保障社会公众的知

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。四是督促各科室深入研究业务知识，以丰富信息公开的内容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

同仁市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

2025 年 1 月 17 日



